

开封市财政局 文件 开封市民政局

开财预指〔2023〕162号

开封市财政局 开封市民政局 关于下达2021年7月至2022年6月社会办 养老机构建设和运营补贴的通知

____区财政局、民政局，市直有关单位：

根据《开封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汴政〔2013〕16号）精神，按照《开封市社会办养老服务机构建设补贴和床位运营补贴实施办法（暂行）》（汴民文〔2019〕138号）的要求，经市民政局审核各单位的申请，现下达你单位2021年7月至2022年6月社会办养老机构建设补贴和运营补贴市级补助资金____万元（详见附件1）。

该项资金，支出时请列入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081006 项“养老服务”科目。请按照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将资金拨付到位，并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请科学合理确定你单位绩效目标，并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附件：1. 社会办养老机构建设和运营补贴分配表
2. 社会办养老机构建设和运营补贴整体绩效目标表



开封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10月13日印发

附件1

社会办养老机构建设和运营补贴分配表

(2021.7-2022.6)

单位：元

单位	建设补贴	运营补贴	资金合计
合计	94900	764450	859350
禹王台区		115775	115775
鼓楼区	17000	82925	99925
龙亭区		159275	159275
顺河区	77900	232450	310350
示范区		128225	128225
开封市民政局		45800	45800

附件2

社会办养老机构建设和运营补贴绩效目标表

(2021.7-2022.6)

项目名称	社会办养老机构建设与运营补贴			
主管单位名称	市级主管单位		开封市民政局	
	区级主管单位		各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7.29	
	其中:市级资金		85.935	
	县区资金		81.355	
年度总体目标	引导全市养老服务机构服务质量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符合发放建设补贴的社会办养老服务机构数量	7个
			全市符合发放运营补贴的社会办养老服务机构数量	55个
		质量指标	社会办养老服务机构建设补贴补助标准	自建房:400元/床位/年(共5年) 租赁房(租用期≥5年):200元/床位/年(共5年)
			社会办养老服务机构运营补贴补助标准	50元/入住开封市户籍老年人数量(≥3个月)/月
			建设与运营补贴政策的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市级财政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办养老服务机构服务质量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办养老服务机构建设与运营补贴发放制度	不断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建设补贴与运营补贴补助的社会办养老机构入住老人对机构服务的满意度	≥85%